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6-3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二〇二六年度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2026年1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明成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同意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优化,调整部门设置,具体调整如下:

1.风控合规部和法务部合并不为法务风控部。

2.数据产品研究院划归至厦门信达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3.撤销数字化管理部、数智科技事业部,相关工作职能均由厦门信达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承接。

4.黑色金属事业部和有色金属事业部合并为供应链事业部。

其他部门的设置保持不变。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二〇二五年度《担保收费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票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控股”)为公司二〇二五年度部分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对公司经营资金顺畅运转提供了有力支持。同意公司与国贸控股集团签订《担保收费协议》,担保费用总额为人民币990.26万元,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并办理相关事宜。

该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明成先生、曾源先生、吴晓强先生、李勇先生、张文娜女士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二〇二五年度〈担保收费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全文刊载于2026年1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票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支持公司生产经营,保障公司经营资金顺畅运转,同意公司与国贸控股集团协商,签订《财务资助协议》。国贸控股集团将为公司提供资金,由公司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利率不高于公司同期对外融资成本,最高在手余额不超过20亿元。

该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明成先生、曾源先生、吴晓强先生、李勇先生、张文娜女士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全文刊载于2026年1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定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刊载于2026年1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述(二)、(三)项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二〇二六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2.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二〇二六年度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6-4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二〇二五年度《担保收费协议》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交易事项概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控股”)为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〇二五年度部分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对公司经营资金顺畅运转提供了有力支持。同意公司与国贸控股集团签订《担保收费协议》,担保费用总额为人民币990.26万元,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并办理相关事宜。

国贸控股将为公司提供资金,由公司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利率不高于公司同期对外融资成本,最高在手余额不超过20亿元。

该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明成先生、曾源先生、吴晓强先生、李勇先生、张文娜女士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全文刊载于2026年1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支持公司生产经营,保障公司经营资金顺畅运转,同意公司与国贸控股集团协商,签订《财务资助协议》。国贸控股集团将为公司提供资金,由公司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利率不高于公司同期对外融资成本,最高在手余额不超过20亿元。

该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明成先生、曾源先生、吴晓强先生、李勇先生、张文娜女士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全文刊载于2026年1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支持公司生产经营,保障公司经营资金顺畅运转,同意公司与国贸控股集团协商,签订《财务资助协议》。国贸控股集团将为公司提供资金,由公司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利率不高于公司同期对外融资成本,最高在手余额不超过20亿元。

该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明成先生、曾源先生、吴晓强先生、李勇先生、张文娜女士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全文刊载于2026年1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支持公司生产经营,保障公司经营资金顺畅运转,同意公司与国贸控股集团协商,签订《财务资助协议》。国贸控股集团将为公司提供资金,由公司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利率不高于公司同期对外融资成本,最高在手余额不超过20亿元。

该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明成先生、曾源先生、吴晓强先生、李勇先生、张文娜女士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全文刊载于2026年1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定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刊载于2026年1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述(二)、(三)项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二〇二六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2.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二〇二六年度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6-5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交易事项概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公司与国贸控股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国贸控股将为公司提供资金,由公司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利率不高于公司同期对外融资成本,最高在手余额不超过20亿元。

该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明成先生、曾源先生、吴晓强先生、李勇先生、张文娜女士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全文刊载于2026年1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支持公司生产经营,保障公司经营资金顺畅运转,同意公司与国贸控股集团协商,签订《财务资助协议》。国贸控股集团将为公司提供资金,由公司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利率不高于公司同期对外融资成本,最高在手余额不超过20亿元。

该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明成先生、曾源先生、吴晓强先生、李勇先生、张文娜女士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全文刊载于2026年1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支持公司生产经营,保障公司经营资金顺畅运转,同意公司与国贸控股集团协商,签订《财务资助协议》。国贸控股集团将为公司提供资金,由公司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利率不高于公司同期对外融资成本,最高在手余额不超过20亿元。

该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明成先生、曾源先生、吴晓强先生、李勇先生、张文娜女士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全文刊载于2026年1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支持公司生产经营,保障公司经营资金顺畅运转,同意公司与国贸控股集团协商,签订《财务资助协议》。国贸控股集团将为公司提供资金,由公司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利率不高于公司同期对外融资成本,最高在手余额不超过20亿元。

该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明成先生、曾源先生、吴晓强先生、李勇先生、张文娜女士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全文刊载于2026年1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定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刊载于2026年1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支持公司生产经营,保障公司经营资金顺畅运转,同意公司与国贸控股集团协商,签订《财务资助协议》。国贸控股集团将为公司提供资金,由公司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利率不高于公司同期对外融资成本,最高在手余额不超过20亿元。

该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明成先生、曾源先生、吴晓强先生、李勇先生、张文娜女士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全文刊载于2026年1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